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关于投资中信保诚-四川港投基础设施绿色债权投资计划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关于加强保险机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监管工作的通知》（银保监规〔2022〕11号）、《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关联交易》（保监发〔2014〕44号）等相关规定，现将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关于投资中信保诚-四川港投基础设施绿色债权投资计划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概述

2023年6月13日，我司向中信保诚资管申购“中信保诚-四川港投基础设施绿色债权投资计划”（以下简称“四川港投产品”），申购金额350,000,000.00元，并于6月14日完成交易确认。投资四川港投产品以管理费计算关联交易金额，管理费按产品投资资金本金余额的0.15%年费率计提，预计管理费不超过525万元/年，构成一般关联交易。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四川港投产品为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募集资金不超过20亿元，融资主体为四川省港航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港投”或“融资主体”），期限为10年（双方含权，第七年末双方均有权选择债权计划提前全部终止）。募集资金用于投资项目（岷江龙溪口航电枢纽工程项目）开发建设以及补充融资主体营运资金支出，其中用于补充融资主体营运资金的投资资金金额不超过投资资金余额的40%。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中信保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四）保险机构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
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关联关系具体描述：我司持有中信保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

（二）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中信保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名称	中信保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经济性质或类型	中央国有企业
法定代表人	赵小凡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乙2号1幢10层01单元1001、9层01单元901
注册资本（万元）	50000	成立时间	2020-03-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MA01QJL3XU	
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人民币、外币资金；管理运用自有人民币、外币资金；开展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国务院其他部门批准的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关联交易相应比例	与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不适用资金运用相关比例要求。
中信保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525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定价政策

四川港投产品的管理费年费率为0.15%，管理费率定价参考市场同类产品确定，符合市场化定价原则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各投资人均适用同样的管理费率。

（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由交易相关方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及行业惯例，综合考虑发行及管理成本，按照市场公允价格水平定价。

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一）生效时间

2023-06-14

（二）交易价格

四川港投产品的管理费按产品投资资金本金余额的0.15%年费率计提。投资计划每个计息期应收取的管理费 $=\sum$ （各笔投资资金本金余额 \times 管理费率 \div 360 \times 融资主体在该计息期占用各笔投资资金的实际天数）。

（三）交易结算方式

投资计划管理费按日计提，按季支付。

（四）协议生效条件、履行期限

该笔认购已于2023年6月14日确认，确认后交易生效并起息。

履行期限为10年（双方含权，第七年末双方均有权选择债权计划提前全部终止）。

（五）其他信息

无

六、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根据我司与中信保诚资管签订的《保险资产委托投资管理合同》，本次投资由中信保诚资管按照其内部授权审批决策执行。本次投资已于2023年6月9日完成内部投资决策流程。中信保诚资管投资项目评审委员会2023年第25次（总第155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四川港投产品的议案。该交易属于一般关联交易，按照我司内部管理制度和授权程序审查，并于当季结束后三十个自然日内随关联交易季度报告报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

七、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